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
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拟向河南科迪速冻食品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科迪速冻")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科迪速冻100%股权,同时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(以下简称"本次交易")。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,已经审阅了公司董事会提供的《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〈盈利预测补偿协议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〉的议案》等相关文件,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:

董事会在发出该议案前,已将相关材料交予我们审议。经审议,我们认为公司该议案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符合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,我们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,在审议该议案时,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。